

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全国农业农村劳动模范拟推荐人选 苏耜同同志的公示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评选全国农业农村劳动模范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增强评选工作的透明度，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现将经区全国农业农村劳动模范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全国农业农村劳动模范人选苏耜同同志有关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1月21日至11月25日共5个工作日。如有不同意见或需要反映问题，请于2022年11月25日前向淄川区农业农村局反映。

接访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1:30-5:00。

联系电话：5182201 传真：5168470

公示内容如下：

一、全国农业农村劳动模范评选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热爱祖国，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在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显著的模范引领作用，在群众中具有较高威信，连续从事农业农村一线工作5年以上，且无失职渎职和违纪违法问题，未受过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诫勉。在具备上述基本条件基础上，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作为推荐对象。

1. 在紧盯“种子”“耕地”两大要害，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优化调整农业生产结构，促进农业科

技进步，推进农业市场化、信息化、品牌化发展，提升农业质量效益竞争力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2. 在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效带动农民持续稳定增收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3. 在保护和合理利用农业资源，改善农业生态环境，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促进农业绿色发展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4. 在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治、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安全、农机安全和渔业安全救助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5. 在加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整治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传承农耕文化、推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发展体系建设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6. 在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的其他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二、苏耜同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

苏耜同，男，1952年7月生，中共党员，现任山东七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东省十二次党代会代表，淄博市十二届、十三届人大代表，淄川区十四届人大代表，全省优秀党务工作者、省农村科技致富能人。

苏耜同于2000年创立山东七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食用菌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外向型企业，目前已成长为国内最大的香菇生产企业、全球最大的香菇菌棒出口供应商，在国内外共建成基地16个，主要产品为菌种、菌棒、鲜、干香菇等，产品销往美、日、韩等50多个国家，2021

年菌棒产能达到 1 亿棒,香菇产能达到 1.5 亿斤,销售收入 6.36 亿元,实现利润 7900 万元,先后获得行业单项冠军、省瞪羚企业、“隐形冠军”企业,省农产品知名品牌、省级扶贫龙头企业等荣誉。

苏耜同注重农业人才培养与研发创新,聘请国内外高级人才,领衔菌种研发,研发团队人员近百人,国家“万人计划”人才 1 人,泰山领军人才 1 人,与上海农科院、山东省农科院等开展战略合作,并建立了省内唯一一家液氮食用菌菌种保藏中心,收集的各品种资源合计超 500 份,自主研发的七河 2 号、9 号等品种解决了香菇菌种长期依赖日本进口的“卡脖子”问题,获得省科技进步奖 2 项,神农中华奖 2 项,专利 25 项。

苏耜同深耕食用菌行业多年,探索建立了以“智慧工厂+产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的助力乡村振兴生产运营模式,吸纳了 2000 多个农民到企业就业,年收入都在 5 万元以上,开展的“项目扶贫—通过收益分红+返本扶贫”,对商家镇及周边 50 多个村进行了精准扶贫;开展以“市场+龙头企业+基地+农户”的模式生产运营,辐射带动周边农户进行食用菌生产种植,并与农户建立完善的利益联结机制;先后吸纳带动 141 个贫困村人口 2437 户 4156 人脱贫致富,他还推出了“科普示范”帮扶模式,成立食用菌技术培训学校,免费培训省内外农民 2 万多人次。

苏耜同热心公益事业,设立了“慈同爱心助学基金会”,为贫困家庭孩子考上大学的孩子捐赠助学金,帮助周边村庄学校维修校舍、购买教学仪器,捐资助学累计 500 多万元;在公司所在地村庄开办了长者食堂,让农村老人安度晚年。

个人荣誉:

2007年，荣获淄博市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2008年，荣获淄川区科技进步工作者一等奖；
2015年，被评为“淄川区优秀企业经营管理人才”；
2018年，商家镇个人突出贡献奖；
2018年，淄川开发区先锋书记；
2021年，山东十佳三农人物；
2018年，文昌湖范阳小学名誉校长；
2015年，文昌湖交警大队执法执纪监督员；
2017年，全市深化道路交通先进个人；
2013年，淄博慈善奖最具爱心慈善捐赠个人；
2019年，入选淄博好人榜；
2017年，范阳中学捐赠证书；
2017年，苏姓文化研究会常务副会长
2019年，中国先秦史学会战国纵横家分会顾问。

企业荣誉：

公司是国家食用菌战略联盟标准化生产研发基地，国家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省级食用菌博士工作站，科技部食用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示范基地等，荣获省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神农中华农业科技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获得国际发明专利3项，国家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14项，被评为是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山东省食用菌行业优秀龙头企业，并先后被评为国家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国家星火计划承担单位、山东省隐形冠军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山东省十强产业领军企业、山东省农产品出口示范企业等。